

广东省梅州市教育局

关于印发《2025年梅州市中小学德育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各学校（含民办）：

现将《2025年梅州市中小学德育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梅州市教育局

2025年6月6日印发

2025年梅州市中小学德育工作要点

2025年，梅州市中小学德育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及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思想政治工作与宣传处2025年工作要点，围绕《中共梅州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梅州市教育局2025年工作要点》相关部署，结合梅州苏区特色以及“红色思政+客家+N”育人品牌，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1.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高质量开好讲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课，用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广东的伟大实践”精品思政课程。持续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深入开展“学习新思想 做好接班人”“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等主题活动。

2. 坚持党对思政课建设的全面领导。严格落实党委常委会每年定期召开会议研究思政课建设和党政领导干部为师生讲思政课常态化机制的工作要求。持续推进学校党政领导干部讲授思政课制度建设，上好“思政第一课”。

3. 守正创新推动思政课内涵式发展。组织参加“南粤优质思政课程建设计划”，组织做好新一轮省中小学中职学校思政课优质课程建设，持续构建“大思政”课程体系。用好叶剑英元帅纪念馆省级“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打造一批“大思政课”育人资源，创新“行走的思政课”“场馆里的思政课”，推动思政教育“小

课堂”同社会“大课堂”有机结合。建设好嘉应学院与市教育局共建思政课一体化共同体项目，努力探索具有梅州特点的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模式。

4. 深入推进思政特色品牌项目建设。常态化开展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宣讲，以及“立志、修身、博学、报国”“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系列主题实践活动。推动校园原创文化精品培育与展示。进一步强化“红色思政+客家+N”育人品牌建设。充分挖掘梅州苏区红色资源，将红色文化与客家文化有机融合，鼓励开发特色校本课程和活动项目。常态化开展德育课题研究指导，提炼区域经验、形成科研成果。

5. 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深入开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活动，强化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推动文明校园建设向广度深度拓展。深入开展文明礼仪体验实践活动，落实《中小学生守则》《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常态化开展“新时代好少年”等榜样宣传教育活动。

6. 持续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推动青少年法治教育教材、师资、课时、考试、效果“五落实”。常态化组织开展“法治第一课”、预防学生欺凌等法治宣传教育和实践活动。落实好《对未成年学生不良行为的干预措施（试行）》。鼓励开展网络法治教育，录制精品普法课程，建立法治教育资源库。组织参加第十届全省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

7. 深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深入实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促进行动，通过主题班会、民族文化节、手抄报比赛等形式，广泛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活动。

8. 加强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建设。持续壮大全市中小学班主任、心理健康教育、劳动教育、研学实践教育、家庭教育等系列德育人才队伍，加强德育队伍建设。组织参加省中小学党组织书记示范培训和中小学德育骨干研修。开展班主任、劳动教育、研学实践教育指导培训。组织心理教师研修和专题培训，提升心理教师专业引领能力，举办心理健康教育比赛。贯彻落实《关于深化中小学班主任队伍建设实施细则》，持续推进班主任队伍的专业成长，培育一支结构均衡、梯次合理的班主任团队。继续落实好班主任岗位待遇，为班主任专业成长提供更有效服务。组织举办第五届梅州市中小学教师教学能力大赛班主任组比赛暨第十届梅州市中小学班主任专业能力大赛等活动。发挥省市名班主任工作室、省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等德育名师团队示范引领作用，培育德育人才队伍。推动开展项目化、常态化的工作室活动，加强对工作室的年度考核，与梅州市其他工作室形成联动机制。

9. 加快实施学生心理健康促进行动。健全完善“四位一体”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体系，落实《梅州市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深入实施民生实事任务项目，组织开展专题教育、家长课堂等活动，提高学生家长心理健康教育素养。根据省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系列工作指引，持续做好学生心理健康动态检测预警干预，畅通区域家校社医联系绿色通道。深入开展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专家指导服务和个案复盘。组织开展“五育润心，阳光成长”心理健康教育月活动，鼓励开发优化心理、家庭教育指导课程资源。认真做好教育

部年度全国学生心理健康监测工作。

10. 持续强化劳动教育。落实《梅州市加强中小学劳动教育实施方案》，推进学校劳动规范化，社会劳动多样化，家庭劳动日常化。组织参加省级教师劳动项目实践技能展示、劳动单元课例征集和交流活动，充分利用省劳动课程资源库，鼓励开发具有客家特色劳动课程，推动劳动课程高质量实施。完善劳动教育评价机制，拓展劳动基地建设，搭建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模式，促进劳动教育的全域整合。探索实施中小学校劳动教育共同体建设，持续开展“我劳动 我快乐”主题教育活动。持续加强对省市级中小学劳动教育特色学校和省市级劳动教育基地建设指导，形成具有区域特色的劳动教育工作经验。

11. 强化红色教育实践活动。充分利用梅州丰富的红色资源，组织学生开展参观学习、红色主题研学实践教育等活动。在清明节、烈士纪念日等重要节点，举行祭扫烈士墓、缅怀革命先烈等仪式，增强学生的爱国主义情感和民族自豪感。

12. 强化志愿服务与社会实践。推进志愿服务活动常态化、项目化、品牌化建设，鼓励学生参与社区服务、环保公益行动、关爱弱势群体等志愿服务项目，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奉献精神。广泛组织学生参加各类社会实践活动，增强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

13. 推进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教联体建设。推动各地建设家校社协同育人“教联体”，完善政府统筹、部门协作、学校主导、家庭尽责、社会参与的协同育人工作机制。培育各县（市、区）、学校建设家校社协同育人“教联体”典型案例，发挥首批省级中

小学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作用，广泛宣传和推广协同育人有效模式和先进经验。依托梅州市家庭教育指导中心，打造优秀家庭教育师资队伍，鼓励开发各学段家庭教育课程资源，强化评价示范引领。深入推动家访工作。开展中小学家庭教育主题实践活动。加强省、市级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规范管理,培育研学实践教育优质课程,提升省、市级研学实践基地(营地)教育教学质量。

14. 坚持维护教育领域意识形态安全（略）